

股票简称：时代电气

股票代码：688187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Zhuzhou CRRC Times Electric Co., Ltd.

（住所：株洲市石峰区时代路）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席主承销商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一年九月六日

## 特别提示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电气”、“本公司”、“发行人”或“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 一、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本上市公告书中的报告期均指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

## 二、投资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在企业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44%、跌幅限制比例为36%，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

科创板企业上市后前5个交易日内，股票交易价格不设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

圳证券交易所主板更加剧烈的风险。

##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保荐机构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其他战略投资者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无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为158,488,549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1.19%，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 **三、特别风险提示**

## **（一）与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公司自间接控股股东中车集团控制的企业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金额分别为205,191.18万元、243,005.77万元和297,310.53万元，占各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20.96%、24.38%和29.53%；向中车集团控制的企业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金额分别为657,825.01万元、785,452.62万元和756,323.84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2.01%、48.17%和47.17%。

公司关联交易占比较高，主要系轨道交通装备行业的特殊性以及中车集团在轨道交通装备制造领域占据主导地位所致。中车集团深耕于轨道交通装备行业，承担着我国轨

轨道交通装备研发、设计、制造的重要工作，其下属多家子公司从事轨道交通装备零部件、轨道交通车辆的生产制造，并与公司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虽然公司与中车集团下属企业的业务合作在可预见的未来将持续存在，但若公司与其后续合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公司业绩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化且对双方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未来，若公司的关联交易未能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或不能严格按照公允价格执行，将可能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从而损害本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轨道交通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点领域，轨道交通建设项目主要由政府主导，政府对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受到我国宏观经济发展情况、经济运行周期、财政支出能力、相关地区经济发展政策、现有基础设施使用情况以及行业未来发展规划等多因素影响。虽然近年来出台了一系列行业政策鼓励我国轨道交通行业的发展，我国轨道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均保持在较高水平，但在不同阶段，新批复轨道交通项目及投资规模，以及在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等不同领域投资的侧重点也会有所不同。在铁路领域，近年来国家投资建设规模均保持在较高水平；在城轨领域，2018年7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管理的意见》提高了地铁和轻轨建设申报城市的相关经济指标要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门槛较之前提高。2019年，国家发改委进一步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管理的意见》的实施，当年轨道交通建设计划审批速度较2018年相对放缓。2020年，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的批复量相比增加，但未来国家对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的政策仍存在不确定性。

未来如果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宏观经济政策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调整，或者行业细分领域的投资规划发生改变，可能导致轨道交通行业投资规模减少，市场需求发生不利变化，从而对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以及对公司业务经营和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 （三）产品质量及其导致的生产或运营事故造成损失或处罚的风险

公司轨道交通装备产品的安全性和可靠性直接关系到乘客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如果产品安全性能验证不充分，不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或对人身财产有潜在风险，公司或须

召回有关产品或修改产品设计，可能就召回产品及修改设计产生大量开支。公司产品质量有关的负面新闻报道亦可能影响公司品牌价值，导致产品的需求下降。若公司生产的产品发生质量安全问题，进而导致重大责任事故，公司将面临主管部门的处罚，承担相应法律赔偿责任，声誉受到严重影响，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停顿或下滑。

#### （四）部分原材料采购来自单一境外厂商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原材料向单一境外厂商采购的情况（向单一境外厂商采购指该种原材料仅使用该境外厂商品牌的产品，无论是向其直接采购还是通过代理商采购），主要包括向赛雪龙（Secheron）采购高速断路器，向福伊特（Voith）采购液力传动箱。高速断路器用于切断和接通负荷电路以及切断故障电路，液力传动箱用于调节轨道工程机械车辆运行过程中的速度和牵引力。上述原材料为公司生产所需的关键原材料。鉴于上述企业在行业内拥有较高的认可度或提供的产品在性能和价格方面更具优势，以及更换新的供应商匹配公司产品所需的原材料性能需耗费一定的测试时间等因素，公司对其进行单一采购。未来如果相关供应商无法继续向公司供应此类产品，或贸易摩擦事件等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原材料的海外供应受限，公司生产经营可能受到采购成本提升等不利影响。

#### （五）技术研发未取得预期成果的风险

公司作为轨道交通装备供应商，需根据市场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开展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大量人力、财力和资源。由于技术研发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对于技术及产品发展趋势判断失误、技术研发进度延误、研发成果未达预期、技术成果转化不力，可能导致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失败或者投入市场的新产品无法如期为公司带来预期收益等情况，公司的经营业绩或将受到不利影响。

#### （六）开拓新产业及新业务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在发展轨道交通产业的同时拓展新产业，在新产业领域可能面临行业竞争、客户接受程度、产品技术水平、质量可靠性、成本控制等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若公司由于不熟悉新产业的发展政策、竞争环境、技术开发模式，内部管理、生产制造和人力资源无法匹配新产业及新业务的发展，可能导致新产业及新业务难以实现

预定发展目标，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 （七）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48,596.46 万元、741,396.47 万元和 793,689.5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2.34%、22.48%和 23.44%。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处于较高水平。若未来出现重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其难以按期付款的情况，将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加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八）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多项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主要包括：（1）公司及下属多家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2）公司控股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而享有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3）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业务涉及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按规定享受相应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4）公司及下属多家子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可享受加计扣除。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金额占当期营业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4.63%、17.35%和 15.56%。

此外，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37,869.58 万元、45,049.45 万元和 57,746.61 万元，占当期营业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2.87%、15.53%和 20.79%。除增值税退税外，公司享有的政府补助主要为科技项目拨款和政府奖励款，主要系国家和地方政府对公司重大科研项目和重点轨道交通装备及新兴产业投资项目的专项资金支持。

如果未来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无法继续享有税收优惠或政府补助，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 （九）经营业绩的季节性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第四季度确认的销售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77%、41.13%和 38.38%。公司提供以轨道交通牵引变流系统为主的轨道交通装备产品及相关服务，下游客户主要为主机厂、国铁集团及地方铁路公司和城市

轨道交通运营单位等，上述客户一般于年初制定投资预算与采购计划，并在上半年履行内部审批和招标程序，考虑到生产周期和产品验收情况，公司收入确认相对集中在第四季度，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此外，若公司下游客户投资规划、招标时间或公司订单生产交付周期发生重大变化，则公司经营业绩也会随之出现波动。



##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 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情况

#### （一）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2021年6月22日，中国证监会发布证监许可[2021]2112号文，同意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本公司股票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76号文）批准。本公司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证券简称为“时代电气”，证券代码为“688187”：其中15,848.8549万股股票将于2021年9月7日起上市交易。

### 二、股票上市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上市时间：2021年9月7日

（三）股票简称：时代电气，扩位简称：时代电气

（四）股票代码：688187

(五) 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1,416,236,912 股，其中发行后 A 股总股本 868,907,512 股，H 股总股本 547,329,400 股

(六)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240,760,275 股

(七) 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 A 股股票数量：158,488,549 股

(八) 本次上市的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 A 股股票数量：710,418,963 股

(九) 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72,228,082 股，其中保荐机构跟投的股份数量为 4,815,205 股；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时代电气 1 号资管计划”）获配股数为 4,598,422 股、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时代电气 2 号资管计划”）获配股数为 3,306,856 股、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时代电气 3 号资管计划”）获配股数为 4,609,837 股、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4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时代电气 4 号资管计划”）获配股数为 3,199,553 股、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时代电气 6 号资管计划”）获配股数为 3,294,426 股、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8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时代电气 8 号资管计划”）获配股数为 3,122,437 股；其他战略投资者获配股数为 45,281,346 股。

(十)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十一) 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十二) 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1、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配售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其他战略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2、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将根据摇号抽签结果设置6个月的限售期，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根据摇号结果，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534个，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0,043,644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8.51%，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96%。

（十三）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四）上市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三、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本公司符合并选择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四）款的上市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30亿元，且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

本次发行价格为31.38元/股，本次发行后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416,236,912股，上市时市值人民币479.52<sup>1</sup>亿元，本公司2020年度公司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1,603,389.86万元。本公司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

---

<sup>1</sup> 总市值的计算方式为H股价格\*H股股数+A股发行价\*A股总数，H股价格为截至2021年9月2日之收盘价港币兑人民币汇率0.8306折算）

##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uzhou CRRC Times Electric Co. Ltd.

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1,175,476,637 元

法定代表人：李东林

住所：株洲市石峰区时代路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检修轨道交通牵引变流装置、列车网络通讯产品、自动化设备、安全监控装置、通信信号系统、供电系统、制动系统、屏蔽门、城市智能交通、工业变流、光伏发电、汽车电驱动等相关技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以及工程车辆、大型养路机械电气系统、海洋装备、专用/通用测试系统、测控技术及产品、大功率电力电子器件、复合母排、光伏逆变器、集便器、环保设备、油压减振器及相关电力电子类产品；机电系统集成及工程总承包；计算机网络无线电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相关技术开发、服务、培训；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服务；新能源技术、工程、项目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普通货运；租赁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时代电气是我国轨道交通行业具有领导地位的牵引变流系统供应商，具备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服务的综合能力，致力于成为全球轨道交通装备全面解决方案的首选供应商。

所属行业：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电话：0731-2849 8028

传真：0731-2849 3447

电子邮箱：ir@csrzic.com

董事会秘书：言武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 1、直接控股股东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中车株洲所直接持有公司 589,585,699 股内资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41.63%，为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2 年 9 月 9 日
注册资本	844,684 万元	实收资本	844,684 万元
住所	湖南省株洲市田心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田心		
股东构成	<b>股东名称</b>	<b>出资金额（万元）</b>	<b>股权比例</b>
	中国中车	844,684	100%
	<b>合计</b>	<b>844,684</b>	<b>100%</b>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b>项目</b>	<b>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b>	
	总资产	6,405,579.35	
	净资产	3,455,472.28	
	净利润	256,009.48	

注：上述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财务数据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中车株洲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2、间接控股股东

##### （1）中国中车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中国中车作为持有中车株洲所、中车株机公司、中车投资租赁及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股东，通过中车株洲所、中车

株机公司及中车投资租赁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608,966,468 股内资股股份，并通过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6,200,000 股 H 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44.14%，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车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2,869,886.4088 万元	实收资本	2,869,886.4088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		
股东构成（前十名 股东持股情况，截 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b>股东名称</b>	<b>持股数量（股）</b>	<b>持股比例</b>
	中车集团	14,558,389,450	50.73%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358,857,054	15.1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05,663,637	2.1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4,502,100	1.06%
	上海兴瀚资产—兴业银行—兴业 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35,017,626	0.82%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0.82%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 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0.82%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0.82%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0.82%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0.82%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0.82%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0.82%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0.82%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0.82%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 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0.82%	
主要财务数据 (千元)	<b>项目</b>	<b>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b>	
	总资产	392,380,368	
	净资产	169,141,564	
	净利润	13,823,060	

注：上述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财务数据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中国中车持有的中车株洲所、中车株机公司及中车投资租赁、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2) 中车集团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中车集团作为中国中车的控股股东，通过中国中车间接拥有对公司的控股权，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中车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7月1日
注册资本	2,3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30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		
股东构成	<b>股东名称</b>	<b>出资金额(万元)</b>	<b>股权比例</b>
	国务院国资委	2,300,000	100%
	<b>合计</b>	<b>2,300,000</b>	<b>100%</b>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b>项目</b>	<b>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b>	
	总资产	43,672,971.20	
	净资产	17,334,634.71	
	净利润	1,296,577.92	

注：上述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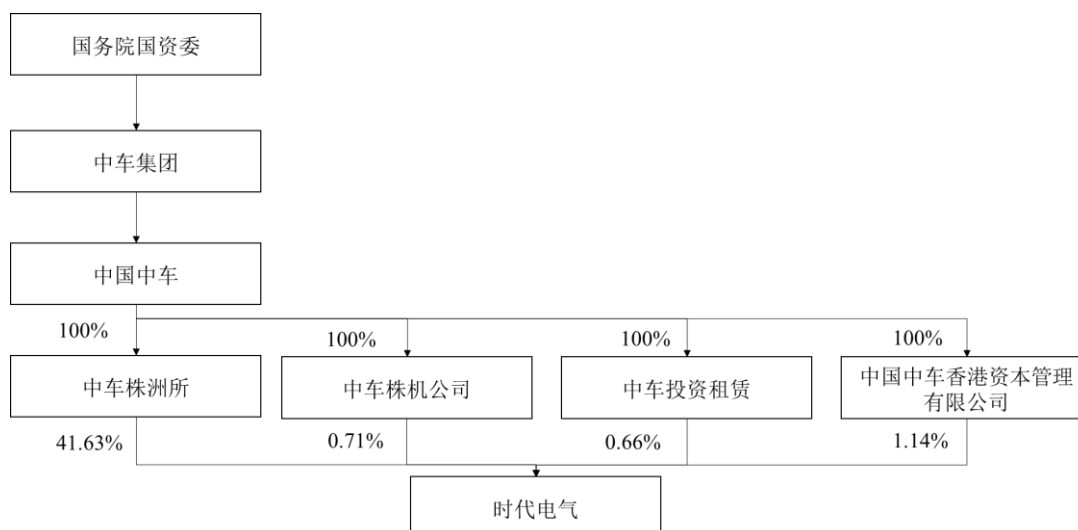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中车集团持有的中国中车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3、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国务院国资委直接持有中车集团100%股权，中车集团为中国中车控股股东，中国中车通过中车株洲所、株机公司、中车投资租赁、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合计44.14%股权。

#### (二) 本次发行后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如下：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及持股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起始日期 <sup>①</sup>
1	李东林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3日
2	刘可安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3日
3	尚敬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9月28日
4	言武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总法律顾问	2020年6月23日
5	张新宁	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3日
6	陈锦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3日
7	浦炳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3日
8	刘春茹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3日
9	陈小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3日
10	高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3日
11	李略	监事会主席、监事	2020年6月23日
12	庞义明	职工监事	2020年6月23日
13	周桂法	职工监事	2020年6月23日
14	耿建新	独立监事	2020年6月23日
15	牛杰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2012年6月25日
16	谭永能	纪委书记、行政总监、工会主席	2010年1月9日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起始日期 <sup>①</sup>
17	颜长奇	副总经理	2016年1月29日
18	龚彤	副总经理	2020年3月18日
19	余康	副总经理	2020年3月18日
20	刘泽华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20年3月31日
21	徐绍龙	副总经理	2020年11月2日
22	梅文庆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020年11月2日
23	易卫华	副总经理	2020年11月2日
24	曹伟宸	副总经理	2020年11月2日

注：根据本公司章程，董事及监事任期3年。上表中董事及监事本届任期至2023年举行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除尚敬、言武、梅文庆、易卫华和曹伟宸分别持有时代电气1号资管计划2.07%份额（认购金额300万元），牛杰、谭永能、颜长奇、龚彤、余康、刘泽华和徐绍龙分别持有时代电气3号资管计划2.06%份额（认购金额300万元）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前述资管计划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限售期为12个月。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认购信息详见“八、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尚未发行过债券，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 四、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徐绍龙	时代电气副总经理
2	王业流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经理
3	朱红军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4	张东方	中车时代电子副总经理
5	吕阳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序号	姓名	职务
6	刘良杰	时代电气英国研发中心主任
7	张定华	上海中车 SMD 副总经理
8	张敏	时代电气供电系统事业部副总经理
9	贺文	时代电气装备技术事业部副总经理
10	刘永江	时代电气轨道交通技术中心主任
11	刘勇	时代电气数据与智能技术中心主任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除徐绍龙、朱红军、张东方和刘勇分别持有时代电气 3 号资管计划 2.06% 份额（认购金额 300 万元），王业流、吕阳、刘良杰、张定华、张敏、贺文和刘永江分别通过持有时代电气 1 号资管计划 2.07% 份额（认购金额 300 万元）、外，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前述资管计划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认购信息详见“八、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尚未发行过债券，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 五、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安排

为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规律、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长期激励及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的长期发展及股东价值的最大化，以及优化关键员工的薪酬结构，使公司的薪酬制度更具竞争力，更好地吸引及稳定核心管理骨干及核心技术骨干长期为公司服务及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提供保障，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0 日召开 2012 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通过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拟建议授予激励对象合计约 9,868,000 份股票增值权。本计划的有效期为 7 年，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在有效期内公司未依据该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任何股票增值权，截至 2020 年 6 月 9 日，概无根据该计划授予的股票增值权予以行使，该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已经终止。

除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外，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公司不存在其他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 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175,476,637 股，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0,760,275 股，全部发行新股，本次发行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7%，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限售期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b>一、限售流通股</b>					
中车株洲所（SS）	589,585,699	50.16%	589,585,699	41.63%	36 个月
中车株机公司（SS）	10,000,000	0.85%	10,000,000	0.71%	36 个月
铁建装备（SS）	9,800,000	0.83%	9,800,000	0.69%	12 个月
中车投资租赁（SS）	9,380,769	0.80%	9,380,769	0.66%	36 个月
北京懋恒	9,380,769	0.80%	9,380,769	0.66%	12 个月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	3,958,888	0.28%	24 个月
国华投资开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	-	3,958,888	0.28%	24 个月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3,958,888	0.28%	24 个月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1,969,547	0.14%	24 个月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1,969,547	0.14%	24 个月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2,375,333	0.17%	24 个月
成都轨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1,979,444	0.14%	24 个月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3,958,888	0.28%	24 个月
广州工控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969,171	0.21%	24 个月
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958,888	0.28%	24 个月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	-	1,979,444	0.14%	24 个月
深圳市静水投资有限公司	-	-	3,958,888	0.28%	24 个月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限售期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8,285,532	0.59%	24 个月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4,598,422	0.32%	12 个月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3,306,856	0.23%	12 个月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4,609,837	0.33%	12 个月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4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3,199,553	0.23%	12 个月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3,294,426	0.23%	12 个月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8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3,122,437	0.22%	12 个月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	-	4,815,205	0.34%	24 个月
部分网下配售对象	-	-	10,043,644	0.71%	6 个月
<b>二、无限售流通股</b>					
本次发行 A 股社会公众股东公	-	-	158,488,549	11.19%	-
其他 H 股股东	547,329,400	46.56%	547,329,400	38.65%	-
<b>总计</b>	<b>1,175,476,637</b>	<b>100.00%</b>	<b>1,416,236,912</b>	<b>100.00%</b>	<b>-</b>

注：1、股东名称后 SS（即 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标识的含义为国有股东。16,200,000 股 H 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1.38%）由中国中车之全资子公司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不存在向投资者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 七、本次发行后持股数量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公司持股数量前十名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限
1	中车株洲所（SS）	589,585,699	41.63%	36 个月
2	中车株机公司（SS）	10,000,000	0.71%	36 个月
3	铁建装备（SS）	9,800,000	0.69%	12 个月
4	中车投资租赁（SS）	9,380,769	0.66%	36 个月
5	北京懋岷	9,380,769	0.66%	12 个月
6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285,532	0.59%	24 个月
7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4,815,205	0.34%	24 个月
8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09,837	0.33%	12 个月
9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98,422	0.32%	12 个月
10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958,888	0.28%	12 个月
11	国华投资开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958,888	0.28%	12 个月
12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958,888	0.28%	12 个月
13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58,888	0.28%	12 个月
14	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58,888	0.28%	12 个月
15	深圳市静水投资有限公司	3,958,888	0.28%	12 个月
	<b>合计</b>	<b>674,209,561</b>	<b>47.61%</b>	-

## 八、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情况

2021 年 7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设立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议案》，同意发行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设立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并同意签署相应认购协议。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时代电气 1 号资管计划、时代电气 2 号资管计划、时代电气 3 号资管计划、时代电气 4 号资管计划、时代电气 6 号资管计划和时代电气 8 号资管计划，获配股票数量合计为 22,131,531 股，具体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认购信息如下：

### （一）时代电气 1 号资管计划

1、获配股票数量：4,598,422 股

2、获配金额：144,298,482.36 元（不含新股配售佣金）

3、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0.32%

4、本次获得配售股票的持有期限：12 个月

5、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实际支配主体：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7、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比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曹伟宸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2	贺文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副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	李益丰	研发中心科学家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	刘良杰	发行人英国研发中心分公司主任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	刘永江	研发中心主任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	吕阳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	梅文庆	发行人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300	2.07%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8	尚敬	发行人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9	王业流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	言武	发行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300	2.07%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11	易卫华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12	张定华	上海中车 SMD 副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中车艾森迪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	张敏	供电事业部副总经理	300	2.0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4	曾嵘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	陈文光	研发中心首席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	单晟	中车时代软件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	方光华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	李鹏	发行人副总经济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9	刘大喜	发行人顾问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0	罗云飞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1	荣智林	发行人总经理助理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2	王建宏	中车时代电子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3	王秀波	发行人副总经济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4	杨卫峰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5	姚晓阳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6	张顺彪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7	赵清良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8	路向阳	发行人科学家	198	1.3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9	杨文昭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180	1.2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0	李江红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174	1.2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1	张利芝	技术管理部技术专家	150	1.0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2	班立权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3	蔡杰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4	曹霄	规划发展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5	曾轩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6	陈建明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7	陈洁莲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8	陈庆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9	陈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0	陈修林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1	陈义正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2	陈致初	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43	戴计生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4	符敏利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5	甘韦韦	研发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6	谷斌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7	韩国亮	集采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8	何亚屏	汽车事业部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9	黄浩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0	黄南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1	季勇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2	江帆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3	匡华山	审计和风险控制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4	李鹏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5	李小平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6	李学明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7	李杨	中车时代半导体主任工艺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8	李永红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9	梁波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0	廖云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1	刘国祥	中车时代电子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2	刘慧玲	人力资源部主任管理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3	刘丽星	技术管理部主任管理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4	刘雄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65	刘长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6	刘治邦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7	卢云波	宝鸡中车时代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8	罗凌波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9	罗铁军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0	吕浩炯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1	马雅青	发行人英国研发中心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2	孟庆明	宁波中车时代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3	潘高峰	供电事业部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4	饶天贵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5	任颖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6	余岳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7	石清伶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8	唐国平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9	唐俊同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0	王海滨	质量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1	王佳佳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2	王强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3	翁星方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84	吴寿康	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5	肖功彬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6	肖家博	技术管理部标准与知识产权办公室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谢志勇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8	熊小标	职业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9	许义景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0	严允	上海中车 SMD 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中车艾森迪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1	晏晶	人力资源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2	杨大成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3	杨十力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4	尹科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5	余高翔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6	臧映菁	集采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7	张朝阳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8	张宁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张铁军	供电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0	张燕亮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1	张宇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2	周方圆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合计			14,502	100.00%	-	

注 1：时代电气 1 号资管计划为权益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100% 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10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根据发行人确认，本表格中的“顾问”和“专家”等职务系发行人内部员工的职位名称，并非发行人外聘的外部顾问；

注 4：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首字母排序。

## （二）时代电气 2 号资管计划

1、获配股票数量：3,306,856 股

2、获配金额：103,769,141.28 元（不含新股配售佣金）

3、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0.23%

4、本次获得配售股票的持有期限：12 个月

5、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实际支配主体：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7、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比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白文浩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	曹端阳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	曾慧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	陈灿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	陈广赞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	陈明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	陈雪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	陈泽武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	程浩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	戴畅	锡澄线机电系统集成项目部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	单勇腾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2	段紫徽	售后服务中心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	方鹏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	付成勇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	耿宏亮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	桂建明	制造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	郭维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	郝波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9	何凯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0	贺建国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1	胡平	锡澄线机电系统集成项目部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2	胡宇飞	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管理专家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3	黄东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4	黄庆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5	加玉涛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6	蒋国涛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7	焦扬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8	井岗	制造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9	孔彪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0	李程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1	李嘉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中心有限公司	
32	李宁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3	李强辉	集采中心副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4	李涛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5	李伟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6	李乡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7	李莹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8	李状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9	梁志伟	技术管理部副部长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0	廖湘	研发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1	林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2	凌晓勇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3	刘丹	财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4	刘华东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5	刘洁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6	刘黎明	锡澄线机电系统集成项目部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7	刘宁	产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8	刘彤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9	刘小华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0	刘宇杰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1	刘志辉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2	龙颀	党群工作部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3	楼宇伟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54	罗君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5	罗文涛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6	罗志刚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7	吕春三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8	马锡敏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9	孟新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0	倪航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1	牛学信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2	潘柏清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3	彭勃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4	彭哲徐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5	强宏安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6	曲枫	人力资源部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7	上官霞南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8	申慧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9	沈红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0	石晓靖	产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1	宋永良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2	孙野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73	谭群林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4	汤健铭	汽车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5	唐时清	技术管理部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6	田昊	上海中车 SMD 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中车艾森迪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7	万伟伟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8	王富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9	王俊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0	王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1	王涛	杭州中车电气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杭州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2	王文星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3	王彦	集采中心副主任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4	王政英	中车时代半导体主任工艺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5	文锋	海外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6	吴波涛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吴广丰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工艺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88	吴凌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9	吴永生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0	夏崴	海外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1	肖志宏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2	谢湘剑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3	徐景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4	徐勇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公司	
95	寻文献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6	羊利芬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7	杨昌文	售后服务中心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8	杨光	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杨林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0	杨晓荣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1	杨颖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2	姚晓东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3	易红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4	殷盛福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5	于慧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6	袁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7	袁玉华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8	张大涛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9	张惠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0	张璐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1	张森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2	张涛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3	张小珍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4	张永维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5	赵广乐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6	郑刚	产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17	钟卒	制造中心主任制造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8	周东华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9	周兰芳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0	周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1	周文勇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2	朱柄全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3	朱世昌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4	朱咏嘉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管理师	80	0.6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5	邹熙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6	李飞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75	0.5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7	黄文静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8	刘灿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9	许进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0	彭扶权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65	0.50%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1	李洁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60	0.46%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2	邱岳烽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60	0.46%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3	赵军伟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60	0.46%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4	陈虎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中心有限公司	
135	程俊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6	丁鑫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7	段莉莉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8	高珂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9	关照议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0	郭君博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1	何伟	汽车事业部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2	何泽引	中车时代半导体制造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3	黄启钊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4	黄翔	研发中心主任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5	蒋飞	发行人售后服务中心青岛检修分公司高级技术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6	康高强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7	雷张文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148	李靖	汽车事业部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9	李拓	技术管理部高级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0	李妍	海外事业部高级营销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1	刘猛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2	刘玮	财务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3	刘悦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4	彭宣霖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5	卿建强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6	石舟	制造中心高级工艺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7	谈红	城轨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58	田恩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9	王海军	质量管理部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0	王强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1	王志安	中车时代半导体制造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2	夏钰泉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3	谢稳	中车时代半导体高级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4	徐坤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5	许水平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6	杨琳娜	财务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7	易娟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8	张文龙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9	赵明明	中车时代电子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0	钟建	总经理办公室高级设计师	50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1	周凯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营销师	50	0.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2	黄迪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45	0.3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3	谭宇轩	制造中心高级技术师	41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4	陈杨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5	费巧玲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76	侯招文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7	李健鸣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8	鲁骏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高级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9	潘自强	制造中心高级管理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0	秦文慧	制造中心主任技术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1	谭军祥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2	吴刚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3	谢小婷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4	原志彬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5	张涛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6	周峰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合计			13,036	100.00%	-	

注 1：时代电气 2 号资管计划为混合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80% 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8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根据发行人确认，本表格中的“专家”职务系发行人内部员工的职位名称，并非发行人外聘的外部顾问；

注 4：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

### （三）时代电气 3 号资管计划

1、获配股票数量：4,609,837 股

2、获配金额：144,656,685.06 元（不含新股配售佣金）

3、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0.33%

4、本次获得配售股票的持有期限：12 个月

5、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实际支配主体：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7、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比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龚彤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2	刘勇	中车时代软件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	刘泽华	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4	牛杰	发行人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5	谭永能	发行人纪委书记、行政总监、工会主席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6	徐绍龙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7	颜长奇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8	余康	发行人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
9	张东方	中车时代电子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	朱红军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300	2.06%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	曹洋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	陈燕平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	何多昌	发行人首席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4	李华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	李石平	中车时代电子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	李云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	刘贵	技术管理部技术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	刘群欣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兼技术管理部部长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9	马文俊	发行人副总经济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0	王红强	发行人副总经济师、宁波中车时代执行董事 <sup>2</sup>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1	王奇	湖南中车通号首席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2	王益民	研发中心技术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3	吴正平	发行人副总经济师兼行政保障部部长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4	姚平刚	发行人副总工程师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5	喻柳	发行人顾问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6	张志学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7	周志飞	研发中心设计专家	200	1.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8	李红梁	中车时代电子设计专家	181	1.2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9	陈志漫	制造中心工艺专家	150	1.0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0	陈高华	研发中心首席设计专家	107	0.7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1	宾川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2	蔡万银	研发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3	曾明高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4	柴多	制造中心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5	陈国军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6	陈鉴	制造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sup>2</sup> 王红强已与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37	陈岚	海外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8	陈荣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39	陈新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0	陈义韬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1	陈艺峰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2	代飞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3	窦泽春	研发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4	范伟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5	方克娟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6	付如愿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7	高小杰	党群工作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8	郭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9	何良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0	胡家喜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1	黄赫	质量管理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2	黄显武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3	贾国庆	运营管理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4	解培金	锡澄线机电系统集成项目部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5	雷成健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6	李军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7	李向秀	太原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有限公司	
58	李小文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9	李彦涌	技术管理部数字化研发管理办公室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0	李懿	中车时代电子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1	李宇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2	梁飞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3	刘大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4	刘浩平	时代艾森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技术总监(CTO)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5	刘建喜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6	刘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7	刘学全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8	刘振华	城轨事业部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9	龙芙蓉	证券法律部部长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0	罗国永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1	罗继光	售后服务中心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2	罗仁俊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3	罗文广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4	吕杰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5	马振宇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6	南永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7	潘亚军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8	潘燕	技术管理部院士专家办公室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9	任小冬	售后服务中心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80	荣向东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1	申竹林	纪委机关副书记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2	孙珊	财务中心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3	汪旭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4	王红梅	规划发展部主任营销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5	王鹏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6	王秋华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文磊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8	吴强	技术管理部主任管理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9	吴文慧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0	肖华	产品管理中心副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1	谢喆	技术管理部技术资源规划办公室 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2	熊颀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3	徐旺	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4	严杨	技术管理部主任管理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5	颜光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 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96	阳玲华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7	杨进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8	姚中红	集采中心主任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袁文烨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0	张超	湖南中车通号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 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101	张雷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 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2	张凌云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3	张球红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4	张小勇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5	张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6	朱冬葵	时代艾森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CEO）兼 SMD 上 海总经理	100	0.6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07	朱亨国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100	0.6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合计			14,538	100.00%	-	

注 1：时代电气 3 号资管计划为权益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100% 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10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根据发行人确认，本表格中的“顾问”和“专家”等职务系发行人内部员工的职位名称，并非发行人外聘的外部顾问；

注 4：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首字母排序。

#### （四）时代电气 4 号资管计划

1、获配股票数量：3,199,553 股

2、获配金额：100,401,973.14 元（不含新股配售佣金）

3、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0.23%

4、本次获得配售股票的持有期限：12 个月

5、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实际支配主体：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7、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比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薄其光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	陈冬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	陈俊波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4	陈明翊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	陈志博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	仇乐兵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	戴美辉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	邓亚波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	范斌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	冯炳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	高峰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	龚志强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	郭兵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	郭明丽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	郭文章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	何春江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	何思源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	贺钦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9	胡士杰	质量管理部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0	黄鹤楼	财务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1	黄显文	党群工作部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2	蒋李晨 昕	规划发展部产业研究办公室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3	金仁波	太原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4	康国良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5	赖伟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6	雷丽萍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公司	
27	李碧钰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8	李光辉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9	李建桥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0	李鹏	时代艾森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助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1	李强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2	李滔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3	李玮斌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4	李小文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5	李永江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36	李子彤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7	廖华元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8	廖长鑫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9	林磊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0	凌源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1	刘丹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2	刘辉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3	刘炯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4	刘亮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5	刘鹏飞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46	刘伟良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7	刘雄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8	刘泽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9	刘志敏	汽车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0	龙礼兰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1	卢卫雄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2	罗林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3	罗小明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4	吕永灿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5	马亚娜	研发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6	牟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7	聂火勇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8	欧盛芬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9	潘文波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0	彭道德	中车时代半导体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1	漆贝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2	乔显华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3	任浩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4	申向群	汽车事业部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5	沈运强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6	石煜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7	苏军贵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68	孙泽勇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9	谭珊珊	财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0	汤文清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1	唐贵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2	唐伟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3	田奎森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4	汪峰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5	王坚	信息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6	王磊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7	王明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8	王伟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9	王新泽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0	王拥军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1	王忠民	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2	文峥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3	吴昌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4	吴航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5	吴明水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6	吴志坚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谢德曦	中车时代电子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8	忻兰苑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9	徐立恩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0	许南南	产品管理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1	颜力军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92	阳琳琳	汽车事业部主任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3	杨超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4	杨建昌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95	杨秋良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6	杨训豹	集采中心副主任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7	杨长勇	信息中心主任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8	易厚梅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殷源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0	余昌瑾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1	袁峰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2	张宾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3	张慧源	中车时代软件副总经理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4	张明	集采中心主任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5	张少云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6	张文江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7	张晓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8	张智	研发中心主任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9	赵建伟	研发中心主任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0	郑鸿昌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1	周成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2	周峰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3	周利文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14	周学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5	朱建龙	规划发展部主任管理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6	朱文龙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7	祝起平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3%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8	邹小波	铁路事业部主任项目师	80	0.63%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9	孙保涛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75	0.5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0	蒋奉兵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70	0.5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1	刘卫峰	规划发展部主任管理师	70	0.5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2	易合德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70	0.5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3	曹国荣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60	0.4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4	邓红桥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60	0.4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5	易伟民	上海中车 SMD 副总经理	60	0.48%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中车艾森迪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6	郭敏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55	0.44%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7	曾祥浩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8	陈军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高级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129	陈雪琴	售后服务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0	初蕊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1	丁懿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2	段宇	制造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3	苟强强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 公司	
134	郭丹	技术管理部高级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5	郭丽丽	宁波中车时代高级采购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 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136	何祥	研发中心技术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7	贺梁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8	胡前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9	黄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0	黄子昊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1	蒋美春	财务中心主任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2	郎红霞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 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 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143	李奎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4	李益东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 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145	刘琼	集采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6	刘学杰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工艺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 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147	龙腾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8	毛瀚微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技术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 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149	盘宇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 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150	钱正彦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 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 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1	任海涛	售后服务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2	唐恒达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3	汪斌	宝鸡中车时代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 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公司	
154	王海明	湖南中车通号高级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5	王向东	制造中心高级工艺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6	魏海山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7	肖金华	铁路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8	谢易隆	财务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9	杨达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0	杨秀文	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管理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1	张庆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2	张祥珊	研发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3	赵旭峰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4	郑良广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5	钟源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6	周立明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50	0.40%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7	谢星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48	0.38%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8	卢钢	汽车事业部高级设计师	45	0.36%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9	宾华佳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0	陈叶芳	中车时代半导体技术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1	傅航杰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2	胡亮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3	李威	售后服务中心高级技术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4	孟刚刚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公司	
175	卿光明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6	谭琪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7	王华	城轨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8	吴吉昌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9	杨树旭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技术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0	袁庆晴	上海中车 SMD 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中车艾森迪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1	张光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2	周晓晖	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合计			<b>12,613</b>	<b>100.00%</b>	-	

注 1：时代电气 4 号资管计划为混合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80%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8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首字母排序。

### （五）时代电气 6 号资管计划

1、获配股票数量：3,294,426 股

2、获配金额：103,379,087.88 元（不含新股配售佣金）

3、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0.23%

4、本次获得配售股票的持有期限：12 个月

5、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实际支配主体：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7、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比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蔡利华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	曹俊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	曾云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	陈发启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	陈凯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	陈天喜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	陈毅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	成镇意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	崔大用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	戴云陶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	邓明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	邓亚东	制造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	杜庆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	范荣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	冯亮	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	高峻	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	谷丰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	郭立丽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9	郭平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0	郭艳杰	产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1	何海兴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22	贺楚梅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3	胡仙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4	黄爱萍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5	黄佳德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6	惠莉花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7	蒋毅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8	靳永亮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9	柯思勤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0	蓝德劭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1	冷红兵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2	李昌龙	制造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3	李红波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4	李建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5	李鹏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6	李启翻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7	李锐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8	李婷雷	财务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9	李卫东	城轨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0	李雪江	售后服务中心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1	梁兴元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2	林波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3	林文彪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4	刘兵	制造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5	刘斐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6	刘辉荣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7	刘凯	时代艾森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副 CEO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8	刘美玉	太原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9	刘松柏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0	刘卫国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1	刘旭东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2	刘昭翼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3	刘治国	制造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4	龙明生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5	陆帮海	规划发展部资本运作办公室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6	罗林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7	罗英露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8	吕宇	中车时代软件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59	毛康鑫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0	母特	太原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1	宁侨	湖南中车通号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2	欧阳典贵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3	彭麒妃	城轨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4	秦方方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5	全清华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6	任涛龙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7	邵国平	集采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8	沈宸亦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9	沈振宇	产品管理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0	宋学东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1	孙可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2	谭冰	运营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3	谭雪谦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4	汤长春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5	唐海燕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6	唐雄辉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7	田晓光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78	汪唯芳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9	王健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0	王炼	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1	王鹏魁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2	王文昆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3	王雄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4	王禹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5	魏周艳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6	文志威	铁路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吴春冬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8	吴恒亮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9	吴庆立	太原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0	肖健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1	谢建良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2	熊敏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3	徐美华	证券法律部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4	许清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5	言建文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6	颜小鹏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7	阳亦斌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8	杨景	上海中车轨道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杨四清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0	杨亚文	海外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01	姚大为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2	耶小方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3	尹航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4	余定华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5	余志浩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6	袁璐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7	张彩霞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8	张高锋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9	张磊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0	张明武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1	张舒晋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2	张宪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3	张言安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技术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4	章志兵	产品管理中心副主任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5	赵香桂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6	郑晖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17	周冲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8	周坚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9	周亮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0	周卫成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1	周彦珠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122	朱丽叶	技术管理部主任管理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3	朱武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4	卓海军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5	邹智荣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6	贺明轩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7	李文亮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8	苗武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9	张征方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0	周树美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设计师	70	0.54%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1	郝俊杰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60	0.46%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2	潘宇雄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60	0.46%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3	曹佳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4	曾阳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5	陈磊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6	陈樟生	中车时代半导体制造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7	丁云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8	冯钊赞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9	苟彦虎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工艺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公司	
140	郭红英	制造中心高级制造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1	郭锐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2	侯晓伟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3	黄兵	宁波中车电气高级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4	黄思源	制造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5	霍晟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6	金蒙	中车时代半导体制造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7	雷江华	制造中心高级工艺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8	黎淋	集采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9	李伟	铁路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0	李榆银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1	刘永锋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2	陆亮亮	城轨事业部高级营销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3	闵建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4	漆宇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5	乔霖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6	任新旺	研发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7	史俊旭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8	唐柳	技术管理部高级技术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9	王成福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0	王彧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61	魏晓敏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管理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2	吴丽然	供电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3	肖小山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4	熊辉	信息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5	徐尉哲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6	杨刚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工艺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7	杨艳	制造中心高级制造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8	袁娟	制造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9	张沙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0	张贻顺	集采中心制造员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1	赵佚翔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2	钟真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50	0.3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3	周利军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50	0.3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4	彭静	行政保障部高级管理师	49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5	喻励志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48	0.37%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6	王晓元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5	0.3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7	郑林香	财务中心高级管理师	45	0.3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8	陈军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工艺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9	邓晶娜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0	何柏莹	研发中心高级技术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1	黎邓根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82	彭彬	售后服务中心高级技术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3	唐洲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84	王婷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合计			<b>12,987</b>	<b>100.00%</b>	-	

注 1：时代电气 6 号资管计划为混合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80%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8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首字母排序。

## （六）时代电气 8 号资管计划

1、获配股票数量：3,122,437 股

2、获配金额：97,982,073.06 元（不含新股配售佣金）

3、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0.22%

4、本次获得配售股票的持有期限：12 个月

5、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实际支配主体：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7、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比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	蔡智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营销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	曾海林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	陈刚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	陈科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公司	
5	陈湘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	成正林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	崔屹	制造中心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	戴振兴	监督检查室主任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	邓涛	质量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	丁培义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	丁暄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	段录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	范旭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	冯毅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	高连升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	顾群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7	郭立新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8	郭世慧	中车国家交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交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9	韩亮	技术管理部院士专家办公室副主任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0	何红成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1	何湘赐	审计和风险控制部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2	贺冠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3	胡勇峰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4	黄铖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5	黄敏	中车国家交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6	季育文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7	江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28	蒋云富	铁路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29	荆延杰	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0	柯长博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1	雷博文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2	黎剑锋	制造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3	李成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4	李华伟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5	李伦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6	李启乐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7	李思源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38	李维平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39	李先东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0	李艳妮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1	李玉鹏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2	梁彦锋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3	廖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4	林浩	城轨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5	林珍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46	刘布麒	技术管理部标准与知识产权办公室副主任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47	刘海军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8	刘佳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49	刘魁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0	刘铁桥	宁波中车时代管理专家兼工会主席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1	刘懿	规划发展部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2	刘振军	宝鸡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3	龙佳琴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4	龙绮云	运营管理部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5	罗江平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6	罗钦洋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7	罗玉刚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58	马斌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59	穆晓红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0	欧阳绪平	集采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1	祁善军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2	邱雅芳	中车时代半导体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3	饶沛南	研发中心副主任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4	邵志和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5	师敬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66	宋岩	湖南中车通号北京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67	孙立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8	谭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69	谭永强	产管中心主任项目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0	唐冈林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1	唐建宇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2	陶荣兴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营销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3	涂嵩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4	王才孝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5	王金华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6	王林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7	王文韬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78	王亚军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79	王跃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0	温素英	技术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1	邬思斌	城轨事业部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2	吴笛	城轨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3	吴洪波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4	吴卫平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5	夏帅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86	肖祥纯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7	谢明明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88	熊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89	徐培刚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0	薛群	规划发展部主任管理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1	言圣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2	晏红文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3	阳志雄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4	杨格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5	杨磊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6	杨晓芳	制造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7	杨益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营销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98	姚明	质量管理部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99	叶湘杰	铁路事业部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0	易争志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1	应婷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2	余接任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3	俞鹏程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4	张洪浩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05	张瑞钦	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6	张泰峰	兰州中车时代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7	张祥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08	张艳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09	郑小飞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0	周德凡	信息中心主任技术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1	周靖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2	周少云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3	周文伟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4	周志宇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副总经理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5	朱明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6	朱迎谷	上海中车 SMD 主任设计师	80	0.65%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中车艾森迪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7	邹档兵	产品管理中心副主任	80	0.65%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18	郑锡芳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76	0.6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19	侯德超	研发中心主任技术师	72	0.5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0	李燕德	售后服务中心主任技术师	70	0.57%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1	王新虎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70	0.57%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2	李灿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67	0.54%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3	王飞	宁波中车时代副总经理	65	0.53%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4	李嘉伟	制造中心主任技术师	60	0.4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5	彭俊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60	0.49%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6	赵臣烜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60	0.49%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公司	
127	查浩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28	陈玲	集采中心主任采购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29	成莉	制造中心高级制造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0	董延召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1	付家伟	中车时代电子主任营销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2	谷利元	中车时代电子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3	郭健锋	发行人装备事业部高级营销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4	何成昭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5	何悦海	宁波中车电气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36	胡海兰	海外事业部主任营销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7	黄建业	信息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8	黄旺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39	江伟波	中车时代软件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0	金英	集采中心高级采购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1	雷娜娜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2	李炳璋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3	李启明	制造中心主任工艺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4	李新春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5	刘思彧	技术管理部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6	刘勇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147	欧阳振云	铁路事业部高级营销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48	彭亮明	湖南中车通号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49	秦建辉	时代艾森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装备事业部总工程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0	戎丽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1	宋文杰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2	唐铭源	售后服务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3	王隆军	人力资源部主任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4	王增宝	宝鸡中车时代株洲分公司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核心员工
155	伍雄	研发中心高级技术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6	谢舜蒙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7	徐海龙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58	许多	制造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59	杨军	中车时代软件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0	叶艳萍	财务中心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1	张东辉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2	赵岸峰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3	郑玥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管理师	50	0.41%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4	周成	汽车事业部主任设计师	50	0.41%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5	焦毕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7	0.38%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6	李永哲	宝鸡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42	0.34%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167	陈留金	太原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太原中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 比例	劳动关系所属公司	员工类别
					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168	杜凯冰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69	何明杰	研发中心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0	李华湘	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1	凌金国	集采中心主任管理师	40	0.32%	发行人	核心员工
172	刘晓强	宝鸡中车时代高级营销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宝鸡中 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173	彭勤	湖南中车通号高级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中 车时代通信信号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174	孙炎	宁波中车时代主任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中 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 公司	核心员工
175	王超	中车国家变流中心设计师	40	0.32%	发行人子公司株洲变 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 中心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
合计			<b>12,309</b>	<b>100.00%</b>	-	

注 1：时代电气 8 号资管计划为混合型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 80% 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 8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根据发行人确认，本表格中的“专家”职务系发行人内部员工的职位名称，并非发行人外聘的外部顾问；

注 4：本表格顺序按照认购金额从大到小排列，同一金额的按照姓名首字母排序。

## 九、向其他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情况

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向其他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 (股)	占本次公开发 行股票数量的 比例	限售期限
1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958,888	1.64%	24 个月
2	国华投资开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958,888	1.64%	24 个月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 (股)	占本次公开发 行股票数量的 比例	限售期限
3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958,888	1.64%	24 个月
4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69,547	0.82%	24 个月
5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69,547	0.82%	24 个月
6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375,333	0.99%	24 个月
7	成都轨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979,444	0.82%	24 个月
8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58,888	1.64%	24 个月
9	广州工控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969,171	1.23%	24 个月
10	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3,958,888	1.64%	24 个月
11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979,444	0.82%	24 个月
12	深圳市静水投资有限公司	3,958,888	1.64%	24 个月
13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285,532	3.44%	24 个月
合计		<b>45,281,346</b>	<b>18.81%</b>	-

## 十、保荐机构子公司跟投情况

（一）保荐机构子公司名称：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二）与保荐机构的关系：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

（三）获配股票数量：4,815,205 股

（四）获配金额：151,101,132.90 元

（五）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2.00%

（六）本次获得配售股票的限售期限：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 一、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240,760,275 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 17.00%，全部为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 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 31.38 元/股。

### 三、每股面值

每股面值为 1.00 元。

### 四、发行市盈率

1、14.90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7.95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19.70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4、23.73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五、发行市净率

本次发行市净率为 1.42 倍（按每股发行价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六、发行后每股收益

发行后每股收益为 1.32 元/股（按 2020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 22.10 元/股（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八、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755,505.7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44,321.20 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1）第 0046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1 年 9 月 1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416,236,912.00 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416,236,912.00 元。

## 九、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11,184.54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类型	金额（万元）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9,265.64
2	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	758.49
3	律师费用	432.71
4	信息披露费用	465.29
5	本次发行上市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等其他费用	262.41
合计		<b>11,184.54</b>

注：以上费用均不含对应的增值税。

每股发行费用为 0.46 元/股（发行费用除以发行股数）。

## 十、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744,321.20 万元。

## 十一、发行后股东户数

本次发行没有采取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后 A 股股东户数为 109,184 户。

## 十二、发行方式与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72,228,082 股，占发行总数量的 30.00%。因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数量相同，未向网下进行回拨。

网上有效申购数量为 13,688,125.85 万股，对应的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 4,061.04 倍。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50,559,500 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 0.03693676%，其中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 50,512,257 股，放弃认购数量 47,243 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117,972,693 股，其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 117,972,693 股，放弃认购数量 0 股。本次发行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47,243 股。

##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德师报(审)字(21)第 02702 号)。相关数据已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详细披露, 投资者欲了解相关情况请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 本上市公告书不再披露, 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信息披露指引》, 申报会计师对公司的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 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德师报(阅)字(21)第 R00048 号)。投资者欲了解相关情况, 请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二十、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并可在招股意向书附录中查阅《审阅报告》全文。本上市公告书不再披露, 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预计 2021 年 1-9 月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828,000.00 至 878,000.00	987,951.24
净利润	115,000.00 至 129,000.00	149,542.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729.00 至 97,729.00	115,659.40

2021 年 1-9 月公司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约 828,000.00 万元至 878,000.00 万元, 与上一年度同期相比变动比例约为-16.17%至-11.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15,000.00 万元至 129,000.00 万元, 与上一年度同期相比变动比例约为-25.00%至-15.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83,729.00 万元至 97,729.00 万元, 与上一年度同期相比变动比例约为-29.80%至-18.06%。

前述 2021 年 1-9 月业绩情况系公司初步预计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本公司已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发行人、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株洲建设中路支行	8111601012200526384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731902818710908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	810000137950000005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	1903020529200083928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	43050162783600000402

### 二、其他事项

本公司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一）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二）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本公司接受或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本公司没有发生未履行法定程序的关联交易，且没有发生未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五）本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

（六）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转换；

（七）本公司住所未发生变更；

- (八)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 (九) 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 本公司未发生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 (十一) 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 (十二) 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正常，决议及其内容无异常；
- (十三) 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件。

## 第七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 一、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时代电气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并与发行人、发行人律师及发行人审计师经过充分沟通后，认为时代电气具备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基本条件。因此，本机构同意保荐时代电气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 二、上市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保荐代表人：廖汉卿、李懿范

联系人：廖汉卿

联系方式：（010）65051166

### 三、为发行人提供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的具体情况

廖汉卿：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于 2019 年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李懿范：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于 2016 年 4 月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曾经担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主板上市项目、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主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 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 一、股份锁定的承诺

#### (一) 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及间接控股股东中车集团控制的企业中车株机公司、中车投资租赁就所持时代电气股份锁定事宜承诺：

“1、自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前已持有的内资股股份（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转换为 A 股，不包括本公司在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 A 股股票，以下简称“上述股份”），也不提议由中车时代电气回购上述股份。

2、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减持的，减持价不低于发行价。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 6 个月内如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中车时代电气 A 股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的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的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发行价指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本公司所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4、本公司承诺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给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间接控股股东中车集团就时代电气股份锁定事宜承诺：

“1、自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前已持有的内资股股份（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转换为 A 股，不包括在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 A 股股票，以下简称“上述股份”），也不提议由中车时代电气回购上述股份。

2、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减持的，减持价不低于发行价。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 6 个月内如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中车时代电气 A 股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的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的发行价，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发行价指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集团同意对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4、本集团承诺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给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 **（二）其他内资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内资股股东铁建装备就所持时代电气股份锁定事宜承诺：

“1、自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前已持有的内资股股份（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转换为 A 股，不包括本公司在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 A 股股票，以下简称“上述股份”），也不提议由中车时代电气回购上述股份。

2、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本公司所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3、本公司承诺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给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公司内资股股东北京懋恒就所持时代电气股份锁定事宜承诺：

“1、自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前已持有的内资股股份（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转换为 A 股，不包括本公司在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 A 股股票，以下简称“上述股份”），也不提议由中车时代电气回购上述股份。

2、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合伙企业同意对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3、本合伙企业承诺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的规定而给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 二、减持意向的承诺

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中车株机公司和中车投资租赁就所持时代电气股份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本公司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锁定事项。

2、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符合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方式减持所持中车时代电气 A 股股份。

3、如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中车时代电气 A 股股份的，每年内转让所持中车时代电气 A 股股份总数不超过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减持价格不低于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时的发行价，若中车时代电气自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至本公司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4、本公司在减持中车时代电气 A 股股份时，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 号）、《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中车时代电气 A 股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5、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所持中车时代电气 A 股股份，本公司则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至中车时代电气并同意归中车时代电气所有。如本公司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上交中车时代电气，则中车时代电气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中车时代电气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 三、稳定 A 股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及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 A 股股价措施承诺如下：

####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

##### 1、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

公司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公开披露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则每股净

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同时满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触发公司及相关主体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

## 2、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

自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满足后，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已制定或公告的稳定股价措施终止执行，已开始执行的稳定股价措施视为实施完毕而无需继续执行：①在本承诺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实施期间内或实施前，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项下的上市条件或将违反当时有效的相关禁止性规定的，或增持公司股份将触发全面要约收购义务。

## 二、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

当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满足时，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按以下顺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①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 A 股股票，②公司回购公司 A 股股票，③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 A 股股票。

### 1、公司控股股东的稳定股价措施

（1）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 A 股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项下的上市条件。

（2）在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如有具体计划，应披露拟增持 A 股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增持资金来源、增持方式、完成时间等信息，且该次计划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 2、公司的稳定股价措施

（1）公司为稳定 A 股股价之目的回购 A 股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

《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项下的上市条件。

(2) 如控股股东未如期通知前述具体 A 股增持计划，或明确表示未有 A 股增持计划的，则公司董事会将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首次触发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公告是否有具体 A 股股份回购计划，如有，应披露拟回购 A 股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完成时间等信息，且该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公司需在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批准后，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措施

(1)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 A 股股价之目的增持 A 股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项下的上市条件。

(2) 如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前述 A 股股份回购计划，或因各种原因导致前述 A 股股份回购计划未能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批准，在符合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有关政策要求的前提下，公司时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启动稳定 A 股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后 30 个交易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 A 股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启动稳定 A 股股价措施的条件首次触发后的 30+N 个交易日内）或前述 A 股股份回购计划未能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 A 股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前述 A 股股份回购计划未能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后的 10+N 个交易日内）就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 A 股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各自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税后）的 10%。

(3) 公司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新聘用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须遵照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股价的承诺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4、公司稳定 A 股股价措施不以股价高于每股净资产为目标。当次稳定 A 股股价措施实施后的 120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 A 股增持或回购义务自动解除。从履行完毕前款三项规定任意增持或回购 A 股措施后的第 121 个交易日开始，若再次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的，则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前款规定启动下一轮稳定 A 股股价的具体措施。

5、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 A 股回购或增持义务时，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须符合国有资产监管等相关规定。

### 三、相关约束措施

#### 1、公司控股股东违反本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 A 股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将控股股东应履行其 A 股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 A 股增持义务。同时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控股股东按本承诺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 A 股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 2、公司违反本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已经公告公司 A 股股份回购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未能实际履行的，则公司应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本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因主观原因未能按本承诺的相关约定履行其 A 股增持义务，公司将自未能履行约定义务当月起冻结相关人员每月薪酬的 30% 及

现金分红（如有），累计冻结金额等于其为履行 A 股增持义务应支付的金额，直至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承诺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4、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 A 股比例的规定或其他相关禁止性规定导致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 A 股增持或回购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 A 股股价。”

#### **四、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 **（一）发行人对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发行人就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作出以下承诺：

“1、公司承诺本次发行之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在买卖公司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

3、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

（1）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



(2)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董事会将启动股票回购有关的程序，依照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 A 股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若前述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公司履行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 **(二) 控股股东对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发行人直接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就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作出以下承诺：

“1、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之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中车时代电气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在买卖中车时代电气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

3、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中车时代电气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中车时代电气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利用控股股东地位督促中车时代电气依法回购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

若前述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中车时代电气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中车时代电气其他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中车时代电气其他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中车集团就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作出以下承诺：

“1、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之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集团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中车时代电气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中车时代电气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在买卖中车时代电气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集团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中车时代电气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

3、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中车时代电气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中车时代电气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集团将督促中车时代电气依法回购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

若前述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集团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中车时代电气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中车时代电气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集团履行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中车时代电气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集团将依法进行赔偿。”

## 五、对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行为的承诺

### （一）发行人对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行为的承诺

公司对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行为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 （二）控股股东对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行为的承诺

直接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对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行为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保证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中车时代电气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间接控股股东中车集团对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行为作出如下承诺：

“1、本集团保证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中车时代电气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集团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 六、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

### （一）发行人对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对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承诺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后将采取持续加强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提升股东回报，以填补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具体措施如下：

（一）巩固支柱业务，拓展增量业务，夯实经营业绩

公司将依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契机，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建设生产能力，持续强化牵引变流系统和轨道工程机械等支柱型业务的竞争优势，为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中国高铁“走出去”提供核心产品和技术支撑。同时，公司将继续秉承“技术引领、同心多元”的发展原则，不断深入拓展功率半导体器件、工业变流产品、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等领域，扩大市场份额，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

（二）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5 号）等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由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切实履行相关职责，加强监督检查，持续关注募集资金实际管理与使用情况，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信息披露。

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公司研发、采购、生产及综合管理等各方面资源，力求加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经济效益。

（三）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确保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 （四）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的精神，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明确现金分红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等事宜，规定了一般情况下公司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最低比例，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公司将严格执行前述股东回报规划，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高度重视保护股东权益和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五）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

多年来，公司深耕轨道交通技术领域，已锤炼出一支技术实力过硬的工程技术团队。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建立更为有效的激励和竞争机制，提高整体人力资源运作效率，吸纳引进优秀的管理和技术人才，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奠定坚实基础。”

#### （二）控股股东对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

直接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对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中车时代电气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中车时代电气的经营管理活动。

2、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中车时代电气的利益，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公司承诺严格履行本公司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如果本公司违反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公司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

施；给中车时代电气或者中车时代电气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间接控股股东中车集团对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集团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中车时代电气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中车时代电气的经营管理活动。

2、本集团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中车时代电气的利益，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集团承诺严格履行本集团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如果本集团违反本集团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集团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中车时代电气或者中车时代电气股东造成损失的，本集团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严格遵守该等制度；

5、承诺在公司设立股权激励计划（如有）时，积极支持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在本人职权范围内督促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颁布关于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时，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作出承诺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 八、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 （一）发行人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

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 **(二) 控股股东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直接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作出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间接控股股东中车集团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作出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集团将依照相关法律、法



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集团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集团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依法承担赔偿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依法承担赔偿或赔偿责任作出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 **九、关于所做承诺之约束措施之承诺函**

### **（一）发行人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

发行人就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若因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赔偿损失；

（4）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5）其他根据届时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 **（二）控股股东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

直接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就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本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中车时代电气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中车时代电气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中车时代电气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赔偿损失;

(4) 其他根据届时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间接控股股东中车集团就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本集团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集团违反该等承诺,本集团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集团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集团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 本集团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中车时代电气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集团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若因本集团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中车时代电气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集团将依法向中车时代电气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赔偿损失;

(4) 其他根据届时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 **(三)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若因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赔偿损失；

(4) 本人若从中车时代电气处领取薪酬，则同意中车时代电气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本人未履行承诺而给中车时代电气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5) 其他根据届时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 十、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一) 中车株洲所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就避免资金占用事项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包括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的情况。

2、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也不要求中车时代电气违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本公司承诺，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中车时代电气或中车时代电气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车时代电气或中车时代电气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 (二) 中车集团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车集团就避免资金占用事项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企业（不包括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的情况。

2、本集团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也不要求中车时代电气违规向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本集团承诺，如出现因本集团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中车时代电气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集团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车时代电气或其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 十一、保荐机构及证券服务机构的相关承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金公司承诺：本公司已对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本公司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而导致本公司为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依法向投资者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但本公司能够证明自身没有过错的情况除外。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承诺：本公司已对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

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承诺：本公司已对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承诺：本公司已对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国浩承诺：若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没有过错的除外。本所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审计机构德勤承诺：本所作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时代电气”、“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出具了中车时代电气 2020 年度、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核报告、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说明（以下统称“报告及说明”）。若因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及说明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资产评估复核机构联合中和承诺：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本公司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而导致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 A 股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依法向投资者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但本公司能够证明自身没有过错的情况除外。

发行人验资复核机构天健承诺：因本所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十二、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公司就股东信息披露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内资股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基于其日常业务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少量股份，均系与其日常业务相关的市场化行为。除此之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其他情形；

3、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4、本公司及本公司内资股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十三、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的上述公开承诺内容及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合理、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上述承诺及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发行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6日